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因误操作在窗口期 买入公司股票及致歉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虑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职工监事张燕茹女士因误操作 在窗口期内买入了公司股票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违规买入公司股票的基本情况

2022年08月11日,公司职工监事张燕茹女士通过手机软件购买股票时, 因误操作买入了公司股票 2,000 股,成交价格 17.41 元/股,涉及金额 34,820.00 元, 而 2022 年 08 月 25 日为公司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公告日。

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 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--股份变动管理》有关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窗口期买卖本公 司股票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张燕茹女士持有公司股票的基本情况

张燕茹女士为公司职工监事,在本次买入前持有公司股份 4,800 股,占公司 总股本的 0.000615%。本次买入股票 2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0256%。

三、对本事项的处理情况

- 1. 经核查, 本次交易行为确系张燕茹女士在公司股票交易过程中操作失误造 成,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,本人亦不存在主观故意。
- 2. 上述情况发生后, 张燕茹女士深刻认识到本次违规事项的严重性, 主动告 知公司并向公司董事会进行检讨,特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歉意。本人承诺在未 来卖出股票后,将所获收益上缴公司。
- 3.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股份 5%以上的 股东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,督促相关人员遵守规定,加强账户管理,规范操作,

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张燕茹女士出具的《关于因本人误操作买入公司股票的说明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8月11日